

2019 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 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市编委《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机构编制调整方案〉的通知》（穗编字〔2008〕66号）的精神，设立中共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区纪委）机关。履行纪检监察职能，在上级纪委和区委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工作的决定；协助党工委、区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监督检查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镇街及其领导成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管委会、区政府决议的情况。

（二）负责检查并处理党工委、管委会、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党的组织和区管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部门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三）负责查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镇街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政纪的行为；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和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四）负责作出维护党纪、政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政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律检查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的教育工作。

（五）负责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按照规定权限，拟订或参与拟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政策、制度、规定。

（六）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党工委、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七）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八）负责监督检查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

（九）会同区有关部门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会同组织部为主做好各镇街纪委书记、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和区直单位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副组长的提名和考察工作，考察审

核全区纪检监察干部人选；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
工作。

（十）承办党工委、管委会、区委和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授权和
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
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0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2950.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1.2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4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33.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614.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804.62	本年支出合计	49	3847.8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8.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5.44
总计	26	3853.24	总计	52	385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04.62	3803.39	0.00	0.00	0.00	0.00	1.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7.63	2906.39	0.00	0.00	0.00	0.00	1.2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07.63	2906.39	0.00	0.00	0.00	0.00	1.24
2011101	行政运行	1779.74	177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97	24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84.91	883.68	0.00	0.00	0.00	0.00	1.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6	2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06	2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5.47	6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97	129.9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04.62	3803.39	0.00	0.00	0.00	0.00	1.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8	61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8	61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1	17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78	436.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7.80	2813.71	1034.0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0.80	1916.71	1034.09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0.80	1916.71	1034.09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823.94	1823.94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97	0.00	242.97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83.89	92.78	791.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6	24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06	249.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5.47	6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97	129.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7.80	2813.71	1034.0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36	33.3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8	61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8	614.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1	177.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78	436.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0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950.59	2950.5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49.06	249.06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33.36	33.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14.58	614.58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803.39	本年支出合计	50	3847.59	3847.5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48.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3.87	3.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48.07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3851.46	总计	54	3851.46	3851.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47.59	2813.71	1033.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0.59	1916.71	1033.8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950.59	1916.71	1033.88
2011101	行政运行	1823.94	1823.94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97	0.00	242.9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883.68	92.78	79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06	249.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06	249.0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5.47	65.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97	129.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6	33.36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47.59	2813.71	1033.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3.36	33.36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3.36	33.3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58	614.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58	614.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1	177.8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78	436.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67
30101	基本工资	164.08	30201	办公费	20.75
30102	津贴补贴	1520.99	30202	印刷费	0.13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8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9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62	30207	邮电费	24.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12	30211	差旅费	12.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26	30214	租赁费	0.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6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5.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4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1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4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18.04		公用经费合计	29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90	0.00	48.00	0.00	48.00	1.90	22.98	0.00	22.81	0.00	22.81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58.60	58.6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3	1.03	0.00
利息收入	1.03	1.03	0.00
其他利息收入	1.03	1.03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57.58	57.58	0.00
其他收入	57.58	57.58	0.00
其他收入	57.58	57.58	0.00

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853.2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4.39 万元，增长 26.8%。主要是人员和公用经费核定标准提高和纪检监察事务工作经费增加。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总收入 3853.2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04.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03.39 万元，占 99.9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1.71 万元，增长 27.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和公用经费核定标准的提高和纪检监察事务工作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4.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5.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6.7. 其他收入 1.24 万元，占 0.0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9 万元，增长 30.7%，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党员“七一”活动经费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总支出 3853.2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84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13.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72.02 万元，增长 37.8%，主要变动情况：按照政策规定，人员和公用经费核定标准提高。

2. 项目支出 1034.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0.82 万元，增长 9.6%，主要变动情况：纪检监察事务工作经费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803.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0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1.71 万元，增长 27.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和公用经费核定标准提高和纪检监察事务工作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847.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47.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31.88 万元，增长 19.6%；主要变动情况：纪检监察事务工作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23.94万元，占47.40%，主要用于委机关干部职工工资津贴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42.96万元，占6.31%，主要用于委机关干部职工基本工资发放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883.68万元，占22.97%，主要用于办案经费、宣传教育经费、纪律教育经费、执法监察与效能监察工作经费、信访举报工作、案件审理工作经费、办案调查租赁经费、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电子监察平台运行维护经费、办案工作点场所经费、廉洁南沙自贸试验区工作经费、建设广州市南沙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监督评估系统经费、南沙区重大项目廉情预警及效能电子监察系统、巡察工作经费、法律咨询工作经费、监察委纪检保密网络建设、档案室整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5.47万元，占1.70%，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9.97万元，占3.38%，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3.62万元，占1.4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

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33.36 万元,占 0.87%,主要用于发放年度计划生育奖励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77.81 万元,占 4.62%,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住房改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36.78 万元,占 11.35%,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住房改革支出。

(三)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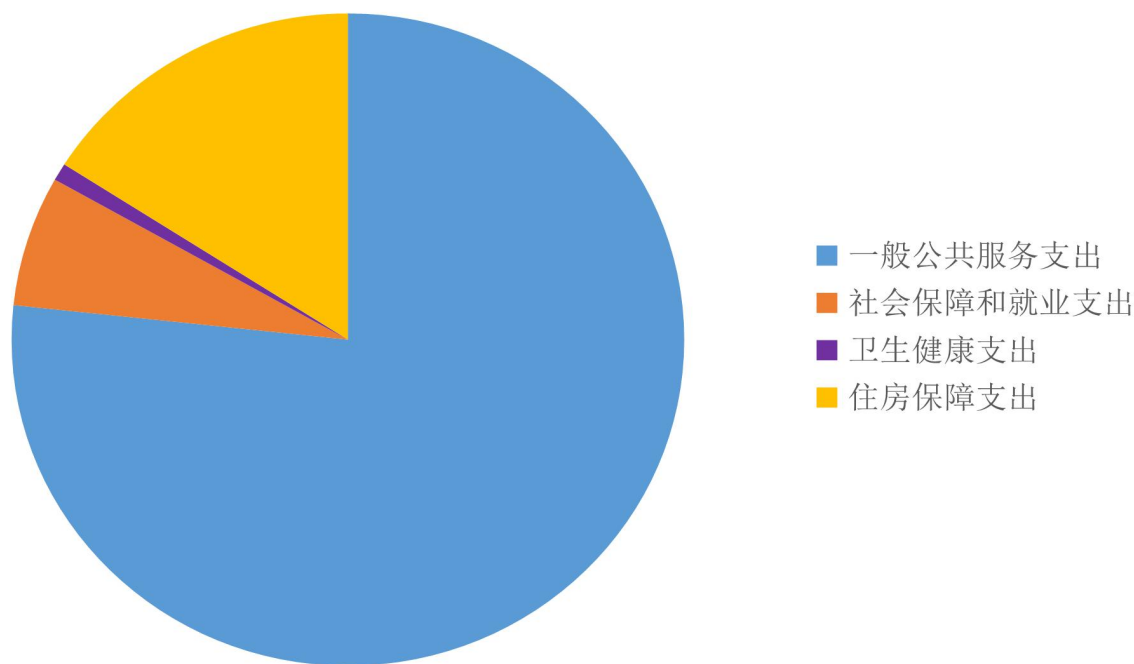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4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2.34 万元,增长 29.3%。主要原因:一是因政策性因素增加人员经费支出,二是因业务工作需要增加了纪检监察事务工作经费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950.59 万元,占 76.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9.06 万元,占 6.47%;卫生健康支出(类)33.36 万元,占 0.87%;住房保障支出(类)614.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万元，占 15.97%。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215.71 万元，支出决算 384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82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年中统一调减基本支出预算。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支出 88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5.47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预决算无差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12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5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

（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3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7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36.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预决算无差异。）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813.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88.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03%。主要原因：人员和公用经费核定标准提高。

其中，人员经费 2518.0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326.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6 万元；公用经费 295.67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6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增长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南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2.98 万元，完成预算 49.9 万元的 4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81 万元，完成预算 48 万元的 4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完成预算 1.9 万元的 8.5%。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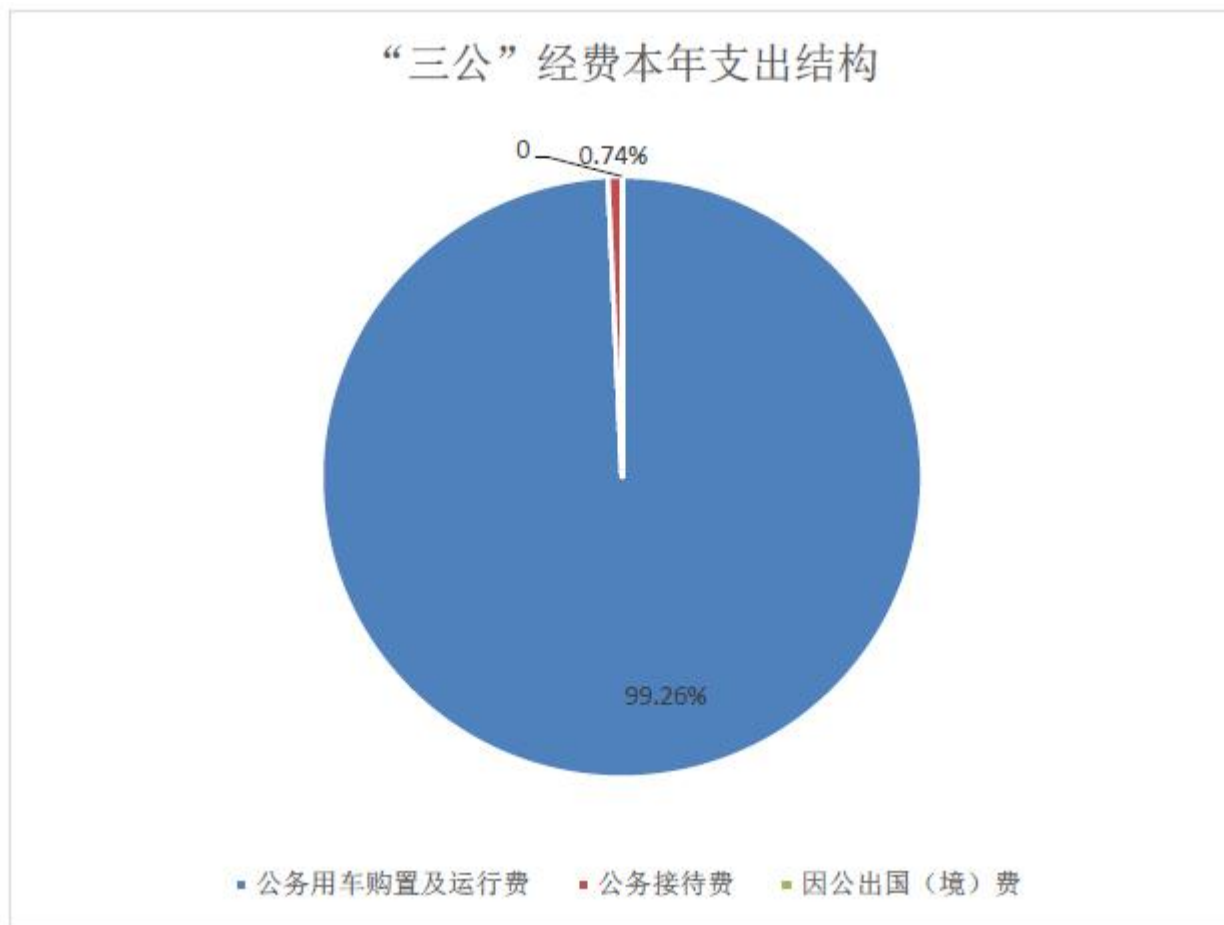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2.81万元，占99.3%；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占0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22.81万元，2019年委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因公出行和机要文件交换。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6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19年，委机关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5人，主要包括中共湘江新区纪委、中共温州市纪委、中共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纪委。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1.5 万元的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全年会议大部分都在区政府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减少发生会议室租赁及住宿费用，节约了开支。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5.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8.08 万元，降低 13.9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行政开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7.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5.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67.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58.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58.6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3 万元，占 1.8%，其他利息收入 1.03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其他收入 57.58 万元，占 98.2%，包括违纪暂扣款。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7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7 项，公开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委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7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1034.09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共 1034.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委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委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巡察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

为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规章制度和有关要求。按照广州市各区交叉巡察工作要求，做好巡察后勤保障，确保巡察质量，以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护航南沙新区、南沙自贸试验区健康发展。

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支出资金 207.59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广州市南沙区巡察相关保障等工作。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1. 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规章制度和有关要求；2. 按照广州市各区交叉巡察工作要求，做好巡察后勤保障，确保巡察质量；3. 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护航南沙新区、南沙自贸试验区健康发展。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服务区委关于巡察工作的决策要求，保障区委巡察机构高效运转，确保了巡察质量。

一是，区委巡察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完成，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

二是，购买巡察用车租赁巡察用车程序合规性指标，年初指标值是符合，指标值完成情况符合；

三是，装订巡察工作档案管理效果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提升，指标值完成情况提升。

③存在问题。

一是巡察方式方法还不够多，表现在目前大部分采用常规巡察的方式，未能综合运用回头看、专项检查、专项巡察等方式深化巡察质效；

二是巡审结合的力度还不够，虽然在第十一轮巡察及扶贫领域专项巡察中探索运用巡审结合的方式，但没有将这一方式广泛运用，未形成可复制的经验。

④相关建议。

一是创新巡察方式方法，进一步开展回头看、专项检查、专项巡察；

二是加大巡审结合的力度，努力形成可复制的经验。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3847.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47.5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

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有关列表内容如下：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3847.80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8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47.59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我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良好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1	深化巡察工作		区委巡察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207.59
2	优化党风政风工作		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水平、监督执纪效能提升	95.22
3	提升全区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能力		培训合格率 100%	64.57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广州市南沙区纪委监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上级纪委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工作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推动全

区纪检 监察工作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为促进南沙经济社会发展提 供坚强纪律保证。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强化政治监督，做到“两个维护”。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深化监察体制改革，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推动监察职能向基层延伸。

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做实做细日常监督。综合运用信访受理、线索处置、约谈提醒和参加民主生活会等方式，强化常态化、近距离、可视化的日常监督。坚持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和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理上下功夫，用“六项纪律”从严从实衡量党员干部行为。纠正“四风”不止步。把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贯彻落实情况作为重点任务和经常性工作，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

不断深化标本兼治，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深入开展“遏增减存”专项行动，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严惩贪污贿赂、权力寻租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继续推进廉洁南沙自贸区建设。贯彻执行省市关于廉洁南沙自贸区建设的部署和要求，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自贸区经

经济社会发展的统筹谋划和协同推进，用廉洁“软实力”护航南沙自贸区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深入推进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加强督办督查、工作指导、经验交流，坚决查处贪污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冒领、强占掠夺等行为，坚决查处涉黑涉恶腐败问题。深化与政法机关、公安机关线索移送、快速处置、协同办案等机制，深挖细查包庇黑恶势力甚至充当“保护伞”的党员干部。

按照政治过硬、本领高强要求，着力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带头加强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加强党的建设，带头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带头建设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改进和努力的方向。

今年以来，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要求，对照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标准，我们纪检监察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有的纪检监察机关对政治机关的内涵认识不够深刻，对履行监督职责认识不够到位，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够精准，纪法贯通、法法衔接不够顺畅。对这些问题，必须下功夫认真解决。

2020年，我们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忠实履职，担当作为，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持之以恒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广东、广州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理解把握和贯彻落实。

三是继续深化创新纪检监察体制机制，健全完善监察监督体系。要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和指导，在坚持各级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和考察以上级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基础上，建立健全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的工作机制，积极探索“对下级纪委日常履职情况的考核以上级纪委为主”的有效办法，把中央纪委关于坚持“三个为主”的要求落到实处。持续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把增强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的监督全覆盖、有效性作为着力点，全面贯彻监察法，把法定监察对象全部纳入监督范围。

四是继续聚焦监督第一职责，让铁的纪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着力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

五是持续深化政治巡察，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从政治高度全面审视被巡察党组织工作，着力发现违反党的“六项纪律”、搞“七个有之”等问题。推进区委新一轮的交叉巡察和村级巡察工作，着力发现损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

六是持续深入开展“遏增减存”专项行动，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突出重点、精准有力，紧盯重大工程、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部门和

行业的监督。深化廉洁南沙自贸区建设，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强化理想信念和警示教育。

七是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反腐“红利”。深入实施基层正风反腐三年行动计划，深入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关注影响产业项目扶贫、对口帮扶以及扶贫工程推进等问题。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坚决向“村霸”、宗族黑恶势力和黄赌毒背后的腐败行为亮剑。

八是加强队伍自身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执纪铁军。把教育引导干部对党忠诚作为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加大干部选配交流力度，培养锻炼优秀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增强工作本领。加强作风和纪律建设，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健全内控机制，从严从实抓好自我监督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